

大沽街道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大沽街道办事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主动公开。2024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6 条，更新调整政府信息 11 条，主要包括机构信息、行政处罚、强制信息、财政信息、其他法定公开信息等方面。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度共计收到依申请公开 4 件。申请和答复的渠道主要包括线上政府信息依申请平台和线下邮寄，均按照要求办理完成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落实街道办事处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和“先审后发”机制，严格遵守信息审核流程、严格把控公开时限，确保公开流程规范、公开信息安全，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明确专人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关注平台问题反馈，保证已有栏目及时更新，定期核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信息中的错别字、敏感词，及

时发布、改撤相关文件，持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建设。

（五）监督保障。强化监督检查，坚持定期对本单位政务网站已发布信息进行复查、自查，及时整改，确保即查即改、应改尽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人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大沽街道顺利完成了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然而，通过自查发现仍存在问题与不足。一是主动公开内容深度与广度仍需提升。部分领域信息公开多为基础概况罗列，对政策背景、决策依据、执行过程及预期效果的深度阐释不足。公开领域覆盖不够全面，一些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新兴民生事项，未能系统公开，难以满足公众日益增长的知情权需求。二是信息公开渠道协同性仍需提升。线上平台信息发布有时不同步，部分信息在网站已更新，但公众号未及时推送。线下公开栏与线上平台缺乏有效联动，线下公开内容未及时在网上同步，各渠道未能形成合力，信息传播效率需提升。

2025 年，大沽街道将严格按照区政府有关要求，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致力于营造公开透明的基层治理环境。一方面，要求各部门在准备公开信息时，遵循“全链条公开”原则，不断拓

展可公开领域，做好新兴民生事项及时公开。另一方面，建立信息发布审核与多渠道同步机制，明确信息发布流程，确保各线上平台信息实时同步，同时加强线上线下信息整合，使公开栏与线上平台相互补充，形成全方位信息公开矩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无上一年度未审结的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转到本年度办理，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取信息处理费等情况。

大沽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1 月 20 日